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0000.00	2150000.00	2,074,028.4	10	96.47%	9.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0000.00	2150000	2074028.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00		—			
	其他资金	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中央关于公共文化服务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文旅部《关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上海市“十四五”时期社会主义国际文化大都市建设规划》的要求,推进长宁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制度化、运行管理科学化、产品供给高效化,努力上海深化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促进长三角地区 and 全国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贡献长宁力量。</p>			<p>一是深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在第三、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中获评“优秀”;二是开展好文化惠民工程,精准对接群众文化需求,以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推动公共文化供给工作,累计举办1.3万余场活动;三是加强社会大美育行动实践,持续开展市民夜校,结合2023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精选“社会大美育课堂”每月举办线上线下美育公教活动;四是持续扩大长宁文化品牌影响力,开展市民文化节长宁区活动,举办2023年上海市民文化节市民舞蹈大赛,持续举办虹桥经典音乐节、“上海之春”国际手风琴艺术节、“虹桥之秋”文化旅游购物节等活动,建成全国首家区级沪剧艺术馆——长宁沪剧艺术馆,打造新页书房·非遗主题馆;五是深入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与江苏省镇江市联合承办第三届长三角地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合作机制大会暨长三角地区“文旅公共服务促消费”专题交流活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旅干部培训	>=1次	1	10	10	
			市级以上媒体专版	>=3次	3	10	10	
			宣传视频	=1部	1	10	10	
		质量指标	各项指标完成率	>=90%	90%	10	10	

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宁文化影响力	提升	提升	10	10	
		长宁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7.28%	10	10	
总分					100	99.6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0	8050000.00	7,780,900	10	96.66%	9.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0	8050000	77809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00		—			
	其他资金	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扶持项目涵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激发文化载体和公共文化空间活力类、营造文化消费创新环境目类等领域。			2023年长宁区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用于给付2022年度长宁区文化政策申报项目及2023年长宁区文旅政策部分申报项目扶持，以及项目审计费用支出，其中：2022年共扶持项目33个，扶持金额5486200；2023年共扶持项目2124700；审计支出170000。申报项目涵盖公共文化服务优质均衡发展类、激发文旅载体和空间活力类、丰富品质化文旅产品供给类等，对促进长宁区域内文化旅游繁荣发展、营造城区氛围、服务长宁经济社会发展等起到了积极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项目数	>=25家	41家	20	20	
		质量指标	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交流活动	>=1家	4	10	10	
非公立博物馆、美术馆 全年 对公众免费开放 大于8个月			>=5家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实施期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78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第十三届“荷花奖”舞剧舞蹈诗评奖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打造长宁舞蹈文化品牌，营造城区文化氛围，提升城区文化目标化软实力。完成赛事新闻发布、组织、评比、展演、专家讲座等。			第十三届中国舞蹈“荷花奖”舞剧评奖活动在上海国家舞蹈中心举行，期间举办8场评奖演出、4场培青展演及相关舞蹈沙龙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完成数量	>=95%	95%	17	17	
		质量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率	>=95%	95%	17	17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95%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	提高活动知名度	提高	10	10	
			提升	提升长宁文化影响力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7.28%	10	1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旅及文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0	1100000.00	888,300	10	80.76%	8.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000.00	1100000.00	8883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凝聚长宁文化和旅游产业人才,扶持社会文化主体创作、提供优质文化产品供给百姓,鼓励开展高品质的文化演出、文化活动,扶持民营艺术馆、博物馆向社会开放,支持公共文化服务平台的建设和推广应用,完善多层次的文化旅游产品市场。开展文化和旅游产业政策培训;第三方专家评审等工作			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建设,开展文化和旅游产业政策培训,提升行业政策执行规范性;完成投诉处理共19000余件,鼓励开展高品质的文化演出、文化活动,扶持民营艺术馆、博物馆向社会开放,开展第三方专家评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	>=2次	8	20	20	
		质量指标	计划完成率	>=9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实际完成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执行规范性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0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群文经费-文化作品创作及欣赏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0	700000.00	698,756.4	10	99.83%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0.00	700000.00	698756.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让长宁区从事文化艺术创作、文化旅游管理人员进一步了解文化市场前沿资讯，汲取创作灵感，学习借鉴各类文化艺术创作形式和内容，提升从业人员艺术修养和艺术原创能力，进一步提升长宁区文化艺术创作的水平。			2023年通过对文艺作品的学习和欣赏，让长宁区从事文化艺术创作、文化旅游管理人员进一步了解文化市场前沿资讯，汲取创作灵感，学习借鉴各类文化艺术创作形式和内容，提升从业人员艺术修养和艺术原创能力，进一步提升长宁区文化艺术创作的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摩演出数量	>=8场	>=9场	20	20	
		质量指标	观看计划完成率	>=9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	提升文化服务人员内涵	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98		